

# 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黔造价字〔2018〕5号

## 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 举办《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宣贯及工程 造价鉴定疑难问题与案例培训的预通知

各市（州）、区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各施工企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含省外入黔企业），各工程造价从业人员：

国家《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GB/T51262-2017）自2018年3月1日起实施。该规范是我国第一部关于工程造价鉴定的规范，明确了建筑工程在进行仲裁、诉讼等过程中建筑工程造价鉴定工作的相关规定，为规范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行为，提高工程造价鉴定质量，维护建设各方主体权益等具有重要的意义。

为帮助广大工程造价从业人员了解和掌握《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及有关的法律法规，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制定的2018年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计划及《工程建设标准培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站将委托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联合中国建筑学会科技培训中心举办《建设工程造价鉴

定规范》宣贯及工程造价鉴定疑难问题与案例培训。现将具体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 一、参加人员

各工程建设、发改、审计、财政、法院、仲裁、司法、律师等管理机构的有关人员；

各市（州、区）工程造价管理部门的有关人员；

各相关企业的工程造价从业人员、注册造价工程师等。

### 二、培训内容

（一）《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有关规定及内容详解。

（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关于鉴定的有关介绍。

（三）工程造价鉴定依据、方法、过程等要点及措施。

（四）鉴定意见书与档案管理及相关表格填写。

（五）合同解除、总价纠纷、劳务辅材、工程变更、多份合同等纠纷鉴定案例介绍与解析。

（六）《施工承包合同纠纷司法解释（二）》（修订中）有关造价鉴定内容的介绍与案例。

（七）非法律诉讼服务的工程造价鉴定要点与案例。

### 三、专家介绍

谢洪学：四川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原站长、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副会长、《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执笔主编。

朱中华：建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施工承包合同纠纷司法解释（二）》主要起草人之一。

#### 四、时间、地点及相关费用

(一) 报名时间：2018年4月28日前。

(二) 报名地点：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贵阳市延安西路66号汇金国际广场1506室）。

(三) 培训时间2天，具体培训时间、地址另行通知。

(四) 培训费用：700元/人（含《规范》及培训资料等），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 五、其它

(一) 各有关单位、工程造价从业人员要高度重视此次培训，根据个人意愿，本着自愿的原则，积极报名参加学习。

(二) 报名时间截止后不再接受报名。

(三) 培训结束后颁发培训证书，可作为注册造价工程师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重要凭证。

附件：《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宣贯及工程造价鉴定疑难问题与案例培训报名回执表

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2018年4月23日



（联系人：谭珺容、李 薇；电话：0851 85360205、85360295；  
电子邮箱：519209791@qq.com）

附件：

## 《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宣贯及工程造价 鉴定疑难问题与案例培训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经研究决定，我单位安排以下人员参加：

参会人员	性别	部门/职务	电话/传真	手机/邮箱

住宿√：是 否 单间（    ）间 标间（    ）间

开票信息	开票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开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费 <input type="checkbox"/> 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培训费 注：发票为增值税普通发票。
------	--

注：此表不够可复制。